

进境烟草检疫工作程序报检员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0/2021_2022__E8_BF_9B_E5_A2_83_E7_83_9F_E8_c30_510653.htm

1. 目的：防止烟草危险性病、虫、杂草及其他有害生物传入国境保护我国烟草业生产安全。 2. 适用范围：进境的烟草、烟叶副产品、烟丝等检疫物及装载容器、包装物及铺垫材料。 3. 职责：由两烟科负责实施。 4. 工作要求

4.1 接单审核及检验准备 4.1.1 审核相关报检资料，查阅有关文献资料，掌握该进境检疫物有可能传带的有害生物种类及其在输出国的发生情况等。

4.1.2 现场检验工具：镊子、手持放大镜、指形签、毛刷、样品袋。

4.2 现场检验 4.2.1 检查货物表层、包装外部、堆放场所及铺垫材料，是否附有检疫性病虫、杂草籽等。 4.2.2 直观检查：打开包装，通过肉眼或手持放大镜，直接观察有无虫体、杂草籽、菌瘦或病斑，蛀孔等为害状。 4.2.3 过筛检查，用不同孔径的规格筛进行筛检，在于筛下物和筛和筛上物中仔的检查，将可疑物装入指形管，回室内鉴定。 4.2.4 剖开检查：用解剖刀或剪子剖开烟草受害的可疑部分，查找虫体、菌体等。 4.2.5 倒包检查：待检疫物倒出后，检查包装内层缝隙有无隐蔽害虫。 4.2.6 抽样

4.3 送样：将现场抽取样品及可疑物送实验室检验。 4.4 隔离检疫 输入烟草需隔离检疫的，在检验检疫机关指定的隔离场所检疫。 4.5 结果评定 4.5.1 输入烟草、烟草产品经检疫发现一类病虫害，做退回或销毁处理；经检疫发现危险性病虫害，有效除害处理方法的，进行除害处理，并监管，无有效处理方法的或经检疫发现病虫害，危害严重并已失去使用价值的，做退回或销毁处理。 4.5.2 输入烟草

及副其产品，通过限制措施（包括改变用途；限制使用的范围、地点、时间；限制加工地点、方式等）能达到防疫目的的，可采用限制措施。

5.相关支持文件

5.1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烟草检疫法

5.2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烟草检疫法实施条例

5.3国家局进境烟草检疫手册"#F8F8F8"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